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以现场及视频等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11人，实际表决董事11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杨树先生主持，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三、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 2019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5 元（含税），本次分配的利润预计为 149,424,318.00 元。公司 2019 年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维持分配总金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预计为 30.68%。上述预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持续发展目标、盈利能力，兼顾股东近期及中长期合理回报基础上，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经营模式及项目投资资金需求等作出的利润分配安排。

公司独立董事王振民、李晓慧、张东辉、刘利剑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号）。

六、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审议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

七、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披露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关于未披露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说明》。

八、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王振民、李晓慧、张东辉、刘利剑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标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九、以 7 票同意、4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结合公司所处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整体津贴水平,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每人每年 6 万元(含税)调整为每人每年 12 万元(含税),公司独立董事王振民、李晓慧、张东辉、刘利剑按规定回避了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以 6 票同意、5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王振民、李晓慧、张东辉、刘利剑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杨树、吴钊、陈宏、王伟、倪平波按规定回避了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号)。

十一、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二、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公司此次变更会计政策，系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调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此次会计政策变更。公司独立董事王振民、李晓慧、张东辉、刘利剑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 号）。

十三、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额度的议案》。

为了支持公司全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在 2020 年度内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50 亿元的委托贷款。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号）。

十四、以 6 票同意、5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运营流动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委托贷款额度，按季计息、到期还款，利率不高于当期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 LPR，在该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王振民、李晓慧、张东辉、刘利剑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杨树、吴钊、陈宏、王伟、倪平波按规定回避了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号）。

十五、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审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80 万元和 4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王振民、李晓慧、张东辉、刘利剑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号）。

十六、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综合计划的议案》。

十七、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经营层绩效考核目标的议案》。

十八、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十九、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治理规则及部分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提交会议的公司治理规则及部分管理办法进行修订，其中《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证券代码：600131 公告编号：2020-027号

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二十、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舆情管理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二十一、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